证券代码：301399　　证券简称：英特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5

浙江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1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公司拟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英特热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或“英特热控”）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提供担保的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含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等）、抵押担保、质押担保或多种担保方式相结合等形式，子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

本次担保额度范围包括公司对子公司的存量担保（即此前已与各银行、金融机构等签订担保协议但主借款合同尚未履行完毕的额度）、新增担保及存量担保的展期或续保等，担保额度签署授权期限自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担保具体期限以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

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担保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并授权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具体担保额度预计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企业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公告披露日担保发生额（万元）	本次预计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公司	英特热控	100%	4.63%	4415	20000	15.13%	否
合计			4.63%	4415	20000	15.13%	

上表中本次担保额度为提供担保的最高金额，本次担保额度预计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或担保金额，实际担保金额在担保额度内以银行等金融机构与公司、子公司实际发生的借款金额为准，担保期限以具体签署的担保合同约定的保证责

任期限为准。对于超过上述额度的担保事项，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另行审议作出决议后实施。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table>
<tr><td>被担保人类型</td><td>法人</td></tr>
<tr><td>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td><td>全资子公司</td></tr>
<tr><td>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td><td>公司持有其100%股权</td></tr>
<tr><td>公司名称</td><td>浙江英特热控科技有限公司</td></tr>
<tr><td>统一社会信用代码</td><td>91330523MAE8B0DW4Y</td></tr>
<tr><td>注册地址</td><td>浙江省湖州市安吉县递铺街道环岛东路1369号1幢一层</td></tr>
<tr><td>注册资本</td><td>10,000万元</td></tr>
<tr><td>成立时间</td><td>2024年12月24日</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方真健</td></tr>
<tr><td>股权结构</td><td>公司持有100%股权</td></tr>
<tr><td>经营范围</td><td>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制冷、空调设备制造；制冷、空调设备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特种设备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td></tr>
<tr><td>主要财务指标</td><td>
<table>
<tr><td>项目</td><td>2026年9月30日
/2026年1-9月
（未经审计）</td></tr>
<tr><td>资产总额（万元）</td><td>18,089.14</td></tr>
<tr><td>负债总额（万元）</td><td>836.99</td></tr>
<tr><td>资产净额（万元）</td><td>17,252.15</td></tr>
<tr><td>营业收入（万元）</td><td>1,325.96</td></tr>
<tr><td>净利润（万元）</td><td>-289.79</td></tr>
</table>
</td></tr>
</table>

经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浙江英特热控科技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状况良好。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后，针对尚未签订的担保协议，在授权期限内，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将与相关方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协商确定具体担保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担保金额、担保形式、担保期限等），并签订相关协议及必要文件，实际担保金额不超过本次预计的担保额度，具体金额、期限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四、相关审议程序和审核意见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11月1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经审议，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担保预计事项是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的自身业务发展需要，有利于开展业务，符合上市公司整体利益。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担保风险较小且可控，不会损害上市公司的利益。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相关事项，并同意提交此议案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11月17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经审议，董事会认为：“为满足公司子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未另行设置反担保措施。本次担保风险较小且可控，不会损害上市公司的利益。因此同意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事项，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的需要，在额度范围内签署上述担保相关的合同及法律文件。”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4,41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比例为3.34%。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或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18日